证券日报
2018年12月18日 星期二

ST公司保壳系列报道

*ST皇台拟剥离亏损资产“保壳” 年底大限将至仍面临民事诉讼纠纷

本报记者 张绍栋

近日，*ST皇台发布公告，公司于12月6日与控股股东上海厚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甘肃唐之彩葡萄酒业有限公司69.5525%的股权转让给控股股东上海厚丰，转让价格为1.57亿元。此次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于12月25日召开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项议案。

很明显，*ST皇台在为保壳做最后的努力。

由于产品缺乏竞争力，营运资金短缺，债务负担沉重，近年来*ST皇台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不断下滑。2016年、2017年公司已连续两年亏损，2018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950.40万元，净利润为-4190.84万元，净资产为-1.85亿元，处于退市边缘。这已是皇台酒业上市以来第四次收到退市风险警示。

面临民事诉讼纠纷

*ST皇台当前经营困局的成因由来已久，其间各方矛盾错综复杂，一时很难厘清。

2010年2月份，上海厚丰以2.21亿元受让北京鼎泰亨通所持*ST皇台19.6%的股份，成为第一大股东。在此之前，*ST皇台曾两度戴帽，生产经营已陷入困难。前实际控制人卢鸿毅携深厚的政商关系入主皇台，希望能有一番作为。

上海厚丰入主之后，公司很快恢复生产经营，企业出现了复兴的迹象。然而很快，皇台酒业和上海厚丰陷入了一系列诉讼纷争，这些诉讼多由前大股东北京鼎泰亨通发起。与此同时，卢鸿毅的政府关系资源在武威市也遇到了水土不服的尴尬局面，其谋划的几次资产重组因二股东的反对而作罢。2015年4月，卢鸿毅黯然离场，新疆润信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受让上海厚丰99%股权间接控股*ST皇台。

今年1月份，*ST皇台公告称，在年终盘点中发现成品酒库亏约6700万元。2月份，*ST皇台再次发布公告，称还发现存在相关人员涉嫌严重经济犯罪的线索与部分事实，并向武威市凉州区公安局报案，矛头直指前实控人。

一位甘肃资本市场知情人士向《证券日报》透露，目前*ST皇台面临民事诉讼纠纷等困局实际都与公司所称的经济犯罪案件有关，但是刑事案件短期内恐怕很难有结论。今年以来公司与当地政府的关系已经大有缓和，此次重组能顺利实施也是因为得到了当地政府的支持。

剥离亏损资产

今年11月开始，*ST皇台为摆脱经营困境，化解退市风险，逐步剥离持续亏损并在短期内难以实现扭亏为盈的葡萄酒业务资产。此前已将全资子公司甘肃凉州皇台葡萄酒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象征性对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出售给上海厚丰。之后，公司将与葡萄酒业务相关的资产整合注入甘肃唐之彩，在此的基础上，向大股东转让甘肃唐之彩69.5525%的股权。

如果以上交易顺利完成，*ST皇台将通过这三步操作成功甩掉一块鸡肋业务，交易产生的溢价也可帮助公司2018年度实现盈利。

“这样做一方面是为了把壳保住，同时也意味着今后皇台的壳就干净了，一些负面的东西都基本上清理干净了。”*ST皇台总经理闫立强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因为葡萄酒一直在亏损，发挥不了作用，但也是比较干净的资产，可以变现。大股东把这块资产买走以后，现金流进来了，公司就可以把逾期贷款还掉，银行融资这块就正常化了。把这个问题解决了，融资通道打通以后，公司的新产品就可以面市了。”

因为有逾期贷款，加之各种诉讼缠身，近年来*ST皇台的融资渠道几乎完全被堵死，营运资金极度短缺，新产品设计出来以后没有资金可投入运营，白酒业务只能靠卖库存的老产品。而今年年初盘点发现丢失的大宗成品酒在本地市场上低价销售，造成出厂价和市场价格倒挂，老产品的销售也严重萎缩。

通过此次资产重组，*ST皇台剥离了亏损的葡萄酒业务，同时或可通过大股东输血解决融资方面的困难。但是白酒业务的恢复尚需时日，几经沉浮之后，皇台酒还能夺回多少市场份额仍是未知数，单纯依赖白酒主业短期内还不足以支撑公司业绩的恢复，引入盈利能力更强的优质资产仍是*ST皇台绕不开的求生之道。尤为紧迫的是，*ST皇台此番保壳之战，除了要保证净利润，还要保证期末净资产为正。对此，闫立强向《证券日报》表示，“至少经过修修补补，现在这台车基本上算是修好了，可以发动了，但是能跑多快还要看下一步各方能不能配合支持。”

*ST皇台从2017年开始谋划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深圳市中幼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涉足幼儿园课程开发与运营。今年11月份，国务院下发《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上市公司不得通过股票市场融资投资营利性幼儿园，不得通过发行股份或支付现金等方式购买营利性幼儿园资产。市场普遍认为该项交易触及政策红线，成功的希望已经不大。但是，12月12日，*ST皇台《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仍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筹划中”。

离年底大限已不足半个月的时间，旷日持久的资产重组显然远水解不了近渴，*ST皇台要在短短十几天内完成一系列动作实现双保，确有难度。

转让子公司设立孙公司 *ST厦华打响“保壳”战

本报记者 李 婷

进入12月份，*ST厦华披露了实控人增持股份延期的公告，并投资设立孙公司以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释放出“保壳”的强烈意愿。

在此前11月中旬，*ST厦华公布终止收购福光股份计划，即第五次重组计划终止。这对于想要“保壳”的*ST厦华无疑不是个好消息。在2016年、2017年连续两年，公司归属净利润为负且持续扩大的情况下，*ST厦华在2018年内依然未改变公司缺乏核心主业，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的的状况。

据*ST厦华三季报数据显示，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121.1万元，归属净利润亏损831.9万元。市场人士认为，在业绩连续亏损之下，*ST厦华此次重组终止对公司保壳将产生较大的影响。

多次重组失败

*ST厦华曾是一家知名的彩电生产上市企业，在连续亏损之后，当代系资本于2013年开始接盘，剥离了原彩电主业。

然而在接下来的几年时间里，*ST厦华多次筹划重组。2015年3月份，*ST厦华公布首次重组计划，拟收购火瀑云100%股权，但未成功。随后，厦华电子选择爱财网络作为重组对象，但因双方在估值作价等方面存在根本分歧而告吹；而紧接其后的苹果信息收购计划也未能成功；2016年3月份，*ST厦华再次筹划拟以18亿元收购数联铭品100%股权，但最终由于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同样以失败告终。

业内人士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实际上*ST厦华的几次重组标的也都契合当时资本市场关注的热点领域，在当时也一度引发了市场的关注。

然而由于*ST厦华由于一直未能注入新的业务，也导致公司只能依赖贸易业务“养壳”，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连续四年收到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年报审计报告。

值得一提的是，目前当代系旗下3家上市公司均面临不同的危机，业内人士指出，当代系早期的资本运作使其获得了快速发展，但随着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原因，不少上市公司都面临股权质押风险。而此前充分使用杠杠的大量民营企业都遭遇了挑战。业内人士分析认为，当代系或计划通过转让另两家上市公司缓解目前公司股权质押等资金风险，保住净“壳”资产*ST厦华。

控制人全力“保壳”

从*ST厦华公司管理层面来看，实控人从今年下半年就已经开始采取措施。其中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领彧将计入上市公司10月份收益，将实现利润1235万元(未经审计)。

另外，*ST厦华在12月11日公告，拟设立全资孙公司，即以现金出资500万元设立水产品贸易公司，*ST厦华认为此举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布局有一定的积极影响，能够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12月4日公司公告披露实控人增持进展情况，“由于避开相关信息披露敏感窗口期和自身资金的时间安排等原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增持股票计划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延期至2019年5月2日。”

值得一提的是，这并非*ST厦华第一次面临“保壳”危机。早在2009年，*ST厦华因为连续三年亏损，一度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

厦华电子早在30年前设立，曾是福建最大的电子企业。这家命运多舛的上市公司在时隔又一个“十年”之后能否再次化险为夷呢？且先拭目以待。

理工环科拓展环保产业链 环保监测业务增速强劲

本报记者 周瑶 见习记者 吴奕萱

理工环科是国内地表水水质监测设备和运维厂商、国内电力设备在线监测行业首家上市公司，公司2018年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预计今年1月-12月归属净利润为2.37亿元至3.21亿元。

理工环科称，公司环保监测业务有大幅度增长，但是因营改增定额发布推动软件集中换版工作及国网范围内配网app销售工作已在2017年结束，导致子公司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博微”）今年第三季度业绩同比下降。

据悉，江西博微作为电力行业信息化服务系统重要供应商，早在2014年已紧跟大数据发展潮流，与国网河南经研院合作开展大数据技术在电网规划设计领域的应用。公司大数据中心、易数平台等大数据解决方案等成熟产品已全面应用于电力行业各个领域。

江西博微今年第三季度实现营收比去年同期减少11.37%，净利润比去年下降47.03%。公司相关负责人对《证券日报》记者解释称，“剔除偶发性影响因素，博微公司经常性业务及新业务稳中有升。”公开资料显示，2015年12月，江西博微组建环保信息化事业部，进行环境大数据平台的建设，重点在智慧环保、环境大数据应用方面继续投入。

值得一提的是，11月16日江西博微又中标“国网湖南经研院2018年大数据建设管理提升-人资、物资法律大数据应用项目”。公司上述负责人对记者透露：“已经成立全资子公司开展电网工程设计业务，将在未来3年至5年内力争成为江西博微重要增长。”

理工环科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洋环科”)目前是国内领先的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

2018年7月份至9月份，尚洋环科共实现营业收入1.38亿元，同比增长169.16%，实现净利润2800.73万元，同比增长152.11%，环保监测业务增速强劲，三季度中标金额合计1.5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4.00%，截至9月末，尚洋环科在手订单总额6.96亿元。

由尚洋环科承建的浙江台州仙居县乡村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建设项目，使仙居在全国率先实现乡镇(街道)环境空气质量实时监测全覆盖。

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未来尚洋环科将围绕三个方向重点发展。“首先不断推进大气监测、水质监测业务，巩固在数据获取、数据处理、数据应用方面形成的优势，强化数据挖掘，数据系统服务方面的能力；其次继续加强研发团投入；最后凭借扎实的数据基础与强劲的信息化能力进行数据处理，实现数据应用，持续深入环保信息化领域。”

此外，据记者了解，理工环科目标投资建设1万个以上的各类环境数据监测站，结合地面监测站和遥感技术打造天地一体化、规模大、覆盖面广、数据全面的生态环境感知网，并以此为基础，构建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分析的环境数据服务平台。

届时理工环科将成为海量环境数据的服务商、运营商、分析商。公司称，将坚定的进行环保产业链拓展，依托环境监测数据平台和智能运维监管平台，构建环境监测大数据，对环境监测站进行智能化运维管控和全寿命周期管理，打造环境监测、治理的全产业链，形成环保业务综合供应商。

本版主编 李春莲 编辑 吴晓璐
制作 李 波 E-mail:zqrbjzb@zqrb.net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8-089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明虬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变更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 100%股权受让方的议案》《关于签署＜关于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本决议所称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5.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7 日，以公告形式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2018 年 12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更正公告》及《关于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更新后)》。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12 月 1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7 人，代表股份 246,149,53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351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6 人，代表股份 245,255,29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197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894,2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539%；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中小投资者共 13 人，所持股份 1,139,54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961%。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朱明虬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调整后）》；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1.02 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1.03 回购股份的价格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1.04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1.05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1.06 回购股份的期限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1.07 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本议案作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246,149,5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同意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3、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股东张国昀在爱德康赛担任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3.01 交易标的、交易方式及交易对方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3.02 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3.03 损益归属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3.04 对价支付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3.05 工商登记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3.06 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股东张国昀在爱德康赛担任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5. 《关于签署＜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股东张国昀在爱德康赛担任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之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股东张国昀在爱德康赛担任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7.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 100%股权受让方的议案》

股东张国昀在爱德康赛担任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北京爱德康赛广告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股东张国昀在爱德康赛担任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股东所持股份数不计入出席会议股东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结果：

同意 245,760,06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1,139,54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00%。

以上第 1、2、3、4、5、6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以上第 7、8 议案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明虬先生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增加的临时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如下法律意见：思美传媒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公司董事签署的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8-090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调整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情形或上述多种用途组合的情况，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10.00 元 / 股。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 / 股条件下，本次回购股份约为 2,500 万股至 5,000 万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4.30%-8.6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等相关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等书面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019 年 1 月 31 日，每个工作日 9:00—11:30、13:3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虎玉路 41 号八卦田公园正大门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周栋

联系电话：0571-86588028

联系传真：0571-86588028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